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84/11-1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PS/1/08/1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2011年5月20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8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劉健儀議員, GBS, JP (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劉江華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石禮謙議員, SBS, JP
李鳳英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MH
林健鋒議員, SBS, JP
張學明議員, G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甘乃威議員, MH
黃成智議員
葉偉明議員, MH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梁國雄議員
陳淑莊議員

其他出席議員：涂謹申議員

缺席委員：陳偉業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參與議程第I項的討論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
邱誠武先生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
鄭美施女士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陳偉偉先生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處長
陳志恩先生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副處長
林世雄先生

參與議程第II項的討論

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
邱誠武先生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陳偉偉先生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周進華先生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處長
陳志恩先生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副處長
林世雄先生

應邀出席人士：參與議程第I項的討論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總經理(高速鐵路)
羅普慶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建造經理 —— 廣深港高速鐵路車站
林有恒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項目及物業傳訊高級經理
蘇雯潔女士

參與議程第II項的討論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署理工程技術總管
戚偉強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項目及物業傳訊高級經理
蘇雯潔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2
麥麗嫻女士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1)2
鄭慶鴻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2
廖小妮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建造工程的進展和財務狀況

(立法會CB(1)1585/10-11(07)——政府當局提供有關"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建造工程的進展和財務狀況(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第二份半年度報告)"的文件

立法會CB(1)2170/10-11(01)——立法會秘書處擬備有關

廣深港高速
鐵路香港段
落實情況的
文件(背景資
料簡介)

立法會CB(1)1615/10-11(01)——一位市民提
交的意見
書，當中就廣
深港高速鐵
路香港段提
出意見)

(於2011年3月16日發出)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
載於**附件**)。

2. 林健鋒議員申報，他在一間參與廣深港高
速鐵路香港段(下稱"高鐵")項目的公司擔任獨立非
執行董事一職。石禮謙議員申報他是香港鐵路有限
公司(下稱"港鐵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政府當局借助錄影片向委員簡介高鐵項目
的最新進展情況。

4. 小組委員會委員關注，法院最近就港珠澳
大橋本地工程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下稱"環評報
告")作出的裁決，對推行高鐵項目所帶來的影響。
政府當局表示，高鐵項目已進入施工階段，現正按
經核准的環評報告及已發出的環境許可證所訂要
求，如期進行有關建造工程。

5. 小組委員會委員詢問，當局有何措施紓緩
西九龍總站建造工程對交通及運輸帶來的影響。政
府當局表示，當局現正分5個階段在西九龍區實施
臨時交通管理計劃(下稱"管理計劃")；第一及第二
階段的管理計劃已順利實施。根據管理計劃，在封
閉現有道路之前，當局會建造臨時道路，故此西九
龍道路的容車量將不會減少。迄今並無發現對西九
龍區的交通造成不良影響。政府當局會繼續就餘下
階段的管理計劃諮詢有關區議會，也會密切監察交
通的情況。

政府當局 6. 應小組委員會的要求，政府當局答允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 (a) 涉及第一及第二階段管理計劃的西九龍區主要道路(包括佐敦道及柯士甸道西)在繁忙時段(例如下午6時30分至8時30分)的行車量；及
- (b) 解釋在有關港珠澳大橋本地工程環評報告的訴訟後，政府當局是根據甚麼準則決定撤回哪些鐵路項目的環評報告。部分委員關注，政府當局為何一方面表示該訴訟不會影響高鐵項目的推行，另一方面港鐵公司卻決定撤回沙田至中環線的3份環評報告。

II 為鐵路項目收回地層的事宜

(立法會CB(1)2170/10-11(02)——政府當局就
號文件 "鐵路項目收回地層事宜"

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1)2170/10-11(03)——立法會秘書處擬備有關

為鐵路項目收回地層事宜的資料摘要

立法會CB(1)2170/10-11(04)——申訴部就收回地層的補

償機制作出的轉介)

7.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8. 港鐵公司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委員簡介因鐵路項目而收回地層的事宜。

9. 小組委員會委員關注，受收回地層影響的業主會否獲告知有關的詳情，例如樓宇現況、將建

鐵路設施的位置及深度、樓宇所處的地質資料，以及索償機制等資料。政府當局表示曾舉辦居民大會，向他們簡介收回地層事宜及所帶來的影響。此外，港鐵公司亦透過社區聯絡小組或資訊中心，向居民介紹工程的進度，並回應居民關注的事項。港鐵公司表示，該公司在施工前會勘察鐵路附近範圍的樓宇，以記錄樓宇的狀況，並會向有關業主提供樓宇狀況的勘察報告。若在施工期間發現異常情況，港鐵公司會跟進及檢查。有關業主可根據《鐵路條例》(第519章)第32條，就收回地層而遭受的損失提出申索。

10. 小組委員會察悉，過去3年，當局共收到約2 800宗申請，要求在鐵路保護區內進行樓宇重建或修改工程，當中沒有申請因保護鐵路設施而被拒。政府當局表示，萬一需要進行額外工程，受影響業主亦可根據《鐵路條例》，就涉及的額外開支向當局提出申索。

11. 政府當局在回應委員的提問時表示，根據在預算開支時的粗略估計，西港島線及高鐵兩個項目涉及的賠償金額分別為3億8,000萬元及1億9,400萬元。涂謹申議員表達強烈意見，認為政府當局應資助業主聘請獨立測量師為他們的樓宇進行狀況勘察，因為居民認為由獨立測量師進行勘察的結果比較可靠。甘乃威議員支持涂謹申議員的意見，因為居民未必具備專業知識研究及審核港鐵公司向他們提供的勘察報告。甘議員亦認為，要求居民自行計算應索償的金額不合理，因為收回地層對其樓宇重建潛力的影響只可由專業人員釐定。甘議員要求將他不滿政府當局拒絕接納委員的要求一事記錄在案。

III 其他事項

1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1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10月27日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特別會議過程

日 期 : 2011年5月20日(星期五)
時 間 : 上午8時30分
地 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 時間 | 發言者 | 主題 | 需要採取的行動 |
|--|---|--|---------|
| <i>議程第1項 ——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建造工程的進展和財務狀況</i> | | | |
| 000205 - 000910 | 主席 葉偉明議員 黃成智議員 何鍾泰議員 王國興議員 梁國雄議員 | 委員同意舉行特別會議，討論觀塘線延線及南港島線(東段)項目的財務安排。 | |
| 000911 - 001914 | 主席 政府當局 | 政府當局播放錄影帶，講述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下稱"高鐵")建造工程的進展和財務狀況(立法會CB(1)1585/10-11(07)號文件)。 | |
| 001915 - 002217 | 主席 王國興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 <p>王國興議員的提問 ——</p> <p>(a) 法院就港珠澳大橋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下稱"環評報告")作出的裁決，對推行高鐵項目帶來的影響；及</p> <p>(b) 西九龍總站建造工程對西九龍區交通的影響。</p> <p>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高鐵的環評報告及環境許可證是合法和有效的。高鐵項目已進入施工階段，並會如期推行；及</p> <p>(b) 當局現正分5個階段實施臨時交通管理計劃(下稱"管理計劃")；第一及第二階</p> | |

| 時間 | 發言者 | 主題 | 需要採取的行動 |
|-----------------|---------------------------------------|--|--------------------------------|
| | | <p>段的管理計劃已順利實施，並無發現對西九龍交通造成不良影響。政府當局會繼續就餘下階段的管理計劃諮詢有關區議會，也會密切監察交通的情況。</p> | |
| 002218 – 002556 | <p>主席 林健鋒議員 港鐵公司</p> | <p>林健鋒議員申報利益，以及鑒於建築材料價格飆升，他關注到高鐵項目的成本預算可能需要上調。</p> <p>港鐵公司在回應時表示，該公司已制訂合約價格調整機制，因應通脹作出調整。即使計入可能啟動合約價格調整機制的因素，所批出的合約仍然符合預算。</p> <p>港鐵公司在回應林議員的進一步提問時表示，高鐵的建造工程是根據經核准的環評報告及已發出的環境許可證所訂要求進行的。</p> | |
| 002557 – 003110 | <p>主席 張學明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p> | <p>張學明議員指出，鄉議局在菜園村收地事宜上作出了很多貢獻，並詢問——</p> <p>(a) 政府當局會否與鄉事委員會／元朗區議會確立溝通的機制；及</p> <p>(b) 如何處理隧道工程掘出的泥石。</p> <p>政府當局肯定鄉議局(尤其鄉議局主席)在菜園村收地事宜上作出的貢獻。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當局會一如既往密切徵詢地區人士、鄉事委員會、元朗區議會及鄉議局的意見，直至工程完成為止。</p> <p>港鐵公司在回應時表示，掘出的泥石部分會重用，部分則會運往內地棄置。</p> | |
| 003111 – 003540 | <p>主席 黃成智議員 政府當局</p> | <p>黃成智議員詢問，在推行管理計劃後西九龍區的行車量為何。</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在封閉現有道路之前，當局會建造臨時道路，故在西九龍總站施工期間西九龍道路的容車量在任何時間均不會減少。油尖旺區議會亦認為管理計劃有效推行。</p> <p>應委員的要求，政府當局答允提供在實施</p> | <p>政府當局需提供資料 (會議紀要第6段)</p> |

| 時間 | 發言者 | 主題 | 需要採取的行動 |
|-------------------------------|-----------------------------|---|------------------------|
| | | 管理計劃後，西九龍區(包括佐敦道及柯士甸道西)在繁忙時段的實際行車量。 | |
| 003541 – 004137 | 主席 鄭家富議員 政府當局 | <p>鄭家富議員認為，經濟發展不應影響市民的居住環境，以及他關注法院對港珠澳大橋環評報告所作裁決對鐵路項目建造工程的影響。</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高鐵已進入施工階段。高鐵項目的環評報告及環境許可證都是合法的，所以工程進度不會受到影響。然而，一些鐵路項目可能會受到影響，例如港鐵公司已撤回沙田至中環線(下稱"沙中線")的3份環評報告以作檢討。</p> <p>應鄭家富議員的要求，政府當局答允提供補充資料，講述有關法院裁決對鐵路項目的影響。</p> | 政府當局需提供資料 (會議紀要第6段) |
| 004138 – 004550 | 主席 陳淑莊議員 政府當局 | <p>陳淑莊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制訂指引，以供考慮居民提出的風水索償。</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發展局現正就如何處理涉及風水索償的補償工程，訂定原則和程序，以供部門參考。草擬工作將近完成。</p> <p>政府當局在回應陳議員的進一步提問時表示，補償工程所需費用會計入工程預算費用。</p> | |
| 議程第II項 —— 為鐵路項目收回地層的事宜 | | | |
| 004551 – 004910 | 主席 政府當局 | 政府當局簡介因鐵路項目而收回地層的事宜(立法會 CB(1)2170/10-11(02) 號文件)。 | |
| 004911 – 005752 | 港鐵公司 | 港鐵公司透過電腦投影片簡介因鐵路項目而收回地層的事宜。 | |
| 005753 – 010329 | 主席 甘乃威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 <p>甘乃威議員的提問 ——</p> <p>(a) 因鐵路項目(包括西港島線、沙中線及高鐵)收回地層而引致的申索的賠償方案預計涉及的金額；及</p> <p>(b) 會否向受影響居民提供擬建鐵路設施</p> | |

| 時間 | 發言者 | 主題 | 需要採取的行動 |
|-----------------|---------------------|--|---------|
| | | <p>的位置和深度的資料。</p> <p>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為進行西港島線和高鐵項目而收回地層預算賠償金額分別為3億8,000萬及1億9,400萬元。有關數額僅作預期用途。沙中線的有關估計費用尚待評估；</p> <p>(b) 將會舉辦簡介會和社區活動，向受影響居民講述鐵路項目的詳情及他們的權利；及</p> <p>(c) 港鐵公司會進行樓宇狀況勘察，並將勘察報告送交有關業主。</p> | |
| 010330 – 010823 | 主席 林健鋒議員 政府當局 | <p>林健鋒議員察悉過去3年，當局共收到約2 800宗申請，要求在鐵路保護區內進行樓宇重建或修改工程後，詢問是否所有申請均獲批准，以及有關樓宇的業主需否進行額外加固工程。</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當局一般會審核樓宇業主提交的建築圖則。萬一需要為保護鐵路設施而進行額外工程，受影響業主可根據《鐵路條例》(第519章)，就涉及的額外開支向當局提出申索。截至目前，在所有2 800宗申請中，並沒有申請被拒，亦無進行額外工程的要求。</p> | |
| 010824 – 011617 | 主席 石禮謙議員 政府當局 | <p>石禮謙議員申報利益及提問 ——</p> <p>(a) 收回地層對大型重建項目的影響，因為該等項目可能需要進行較深層的地基工程；及</p> <p>(b) 受鐵路運作所產生震動影響的居民會否獲得賠償。</p>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鐵路隧道一般不會對樓宇重建造成不可解決的技術限制；及</p> <p>(b) 現時《鐵路條例》所訂的賠償制度並不特別涵蓋鐵路運作所產生的震動。</p> | |

| 時間 | 發言者 | 主題 | 需要採取的行動 |
|--------------------|-----------------------------|---|---------|
| | | 政府當局在回應石議員的進一步提問時表示，申索程序在《鐵路條例》列明，申索人需提供有關資料，包括申索款額及計算方法。有關申索可在訂明期限(即7個月)內透過雙方協議解決，否則可交由土地審裁處處理。 | |
| 011618 – 012359 | 主席 涂謹申議員 政府當局 | <p>涂謹申議員詢問，當局有何理據不向受影響業主提供資助，以聘請獨立測量師為他們的樓宇進行狀況勘察。</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港鐵公司會委聘獨立顧問進行樓宇狀況勘察，然後把報告複本送交有關業主。此安排既可確保勘察工作的水平一致，亦滿足了居民的需要。</p> | |
| 012400 – 013009 | 主席 甘乃威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 <p>甘乃威議員詢問監察工地附近樓宇結構完整性的工作。</p> <p>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狀況勘察會記錄樓宇的狀況，以保障業主的權益。若在施工期間發現異常情況，港鐵公司會跟進及檢查，以澄清樓宇結構有否受到鐵路工程的影響；及</p> <p>(b) 因應工程進度，港鐵公司會在工地鄰近相關樓宇設立監測點。</p> | |
| 013010 – 013625 | 主席 湯家驊議員 政府當局 | <p>湯家驊議員認為申索程序應該簡化；他亦對申索機制表示關注。</p>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申索程序在《鐵路條例》列明。若令樓宇受損或重建潛力受到影響，受影響業主可向政府當局提供有關詳情以作出申索；及</p> <p>(b) 申索可透過協議解決，並不一定涉及司法程序。</p> | |
| 013626 – 014052 | 主席 甘乃威議員 | 甘乃威議員認為居民未必具備專業知識，以審核港鐵公司所提供的勘察報 | |

| 時間 | 發言者 | 主題 | 需要採取的行動 |
|----|------|--|---------|
| | 政府當局 | <p>告；要求居民自行計算應索償的金額亦不合理，因為收回地層對其樓宇的重建潛力造成的負面影響須由專業人員釐定。他促請政府當局採取積極做法，向受影響業主作出賠償，並資助業主聘請獨立測量師為其樓宇進行狀況勘察。</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當局有需要研究每宗個案的情況，才能決定應賠償的金額。</p> | |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10月27日